

## 由人身攻擊說到瑕不掩瑜

余創豪 [chonghoyu@gmail.com](mailto:chonghoyu@gmail.com)

最近與黃國棟醫生討論怎樣去定義人身攻擊，筆者從哲學中的邏輯謬誤出發，黃國棟醫生也是律師，他從法律的觀點分析，認為在有些情況之下，若一個人的背景、過去的行為與當前的議題有直接關係，那麼舊事重提便不算是人身攻擊。

原則上我同意黃醫生的觀點，例如大約 20 年前香港錫安教會一位成員自稱有兩個博士學位，並且是幾個專業學會的院士，他在《時代論壇》發表了維護錫安教會的文章。但後來有人發現他的學位是從不受承認的研究院獲取的，更加有趣的是，他自己創立了專業學會，然後頒授專業資格給予自己。黃醫生與筆者都批評他這種做法，在這情況下，因著他的個人誠信問題而質疑其論點便不算是人身攻擊。

黃醫生與我討論的事件是，2015 年一位名叫金戴維斯（Kim Davis）的美國肯塔基州公務員拒絕為同性戀者簽發結婚證書，她在 1994 年、2006 年、2008 年先後離婚三次，曾經有牧師拿著她離婚作為把柄，質疑她排斥同性戀的做法是假冒為善；一些浸信會成員甚至說戴維斯犯了姦淫。這些起底式的指控是否屬於人身攻擊呢？值得一提的是，戴維斯宣稱自己在 2011 年經歷了屬靈大醒覺，從那時候開始她才成為真正的基督徒。如果她所說的是真話，那麼人們執著她在 2011 年之前所做的事而批評她，便未免有點不公平。

筆者思前想後，覺得這是一個十分複雜的問題，我們需要按照個別情況而作出判斷，很難一刀切。

心理學家丹·麥克亞當斯（Dan McAdams）在他的著作《唐納德·特朗普的奇怪案例：心理清算》中，質疑特朗普是否是一個真誠的基督徒，還有，他作出種種對福音派有利的政策是否純粹利用人，麥克亞當斯的理據是：特朗普結過三次婚，而且他在《進入荷里活》（Access Hollywood）裏面所說的話非常粗鄙下流，他說因為自己是名流，所以可以抓「女性的陰部」（Grab them by the pussy），這種種言行都違背了福音派的道德標準。麥克亞當斯並沒有直接地因著特朗普的性倫理問題而否定他作為總統的管治能力，但當中有許多間接的引申，他的信息昭然若揭：美國人為什麼會選出這樣卑劣的人做總統呢？那麼，這算不算是人身攻擊呢？

筆者並不介意離婚，但我認為應該要追問離婚的原因。麥克亞當斯指出：有一次特朗普在整形手術之後不滿意效果，於是對其中一任妻子大發脾氣，特朗普將她的衣服撕破，並且強迫她跟自己發生性行為。若果特朗普將女性看為玩物，結婚與離婚就好像是換傢俬、換汽車一般，那麼執著這些歷史來質疑其信仰和管治能力，這算不算是人身攻擊呢？

這裏涉及一個問題，作為總統是否只需要行政能力？總統是否有必要成為國民的模範呢？若果對後者是肯定的話，那麼麥克亞當斯所說和議題有直接關係，這並不算人身攻擊。

但另一方面，單憑一個人曾經離婚，卻不問後果前因，而全盤否定這個人所說的任何話，這是另一個極端。筆者在澳門讀書和生活時，有一位好朋友是浸信會的宣教師，他不願意跟一位曾經離婚的女性繼續發展，因為他恐怕這樣會影響人家對自己的信任。其實，離婚並不一定是當事人的錯，筆者是心理學者，若果夫婦其中一方患有嚴重的精神、心理問題，或者殘暴地虐待對方，我會認為離婚是適當的決定！這並不應該影響這個人以後的誠信。

有些基督徒存在著這個迷思：一個人必須要無可指摘、全無瑕疵，否則便要推翻他一切所言所行。1983年著名保守派牧師科威爾（Jerry Falwell）曾經在電視節目《交火》（Cross Fire）中，反對將馬丁路德金紀念日定為法定假期，他指出，馬丁路德金的人格有一個大問號，那時候馬丁路德金的檔案還未公開，科威爾說：「馬丁路德金可能好像葛培理牧師那麼乾淨，但現在我們不知道。」

平心而論，馬丁路德金牧師的確有些污點，1955年他在波士頓大學取得博士學位，可是，後來有人發現他的博士論文是抄襲他人的，1991年波士頓大學的調查委員會正式確認馬丁路德金剽竊他人。而且有證據顯示，馬丁路德金在性倫理方面有越軌行為，更加嚴重的是，聯邦調查局的檔案顯示馬丁路德金曾經觀賞性侵。為馬丁路德金辯護的人說，如果馬丁路德金是大學教授或者作家，那麼他的不誠實態度是足以否定其學術地位；倘若馬丁路德金是性倫理學會主席，那麼他的性醜聞已經削減了其誠信。但現在人們歌頌馬丁路德金，是因為他對民權運動的貢獻，以一個人的私生活來否定其社會貢獻，這豈不是人身攻擊？筆者認為這是一個灰色地帶，也許我們需要一方面肯定馬丁路德金對抗種族主義的努力，但另一方面也不應該將他神化。

我相信很少人能夠好像葛培理牧師那般高風亮節，其實葛培理牧師也不是無可指責，1972年葛培理牧師和尼克遜總統在談話的時候，表現出他支持反猶太主義。儘管如此，我對葛培理的評語是：瑕不掩瑜。如果按照科威爾的標準，那麼他的好朋友羅便臣（Pat Robertson）牧師亦有問題，1987年羅便臣牧師宣告參加總統競選，他希望將基督教精神帶入政治和社會，從而重振美國的道德精神。但有記者發現，羅便臣牧師的長子在他結婚十個星期之後便出生，顯然兩夫婦發生了婚前性行為，羅便臣解釋：「我從來沒有說過，在我生命的早期自己沒有野性的行為，但我也說過，耶穌基督進入和改變了我的生命，並且原諒了我。」筆者在1987年來美國，當時我已經知道這段新聞，熟悉我的讀者都應該知道，我對羅便臣牧師的大部分見解都不同意，但我從來沒有以他的過去來攻擊其人格或者觀點。

如果讀者覺得我採用了雙重標準或者前後矛盾，我會完全理解。正如我開頭說過，每個案例都很複雜，很難一刀切。

2021年6月17日  
原載於《信仰百川》

[更多資訊](#)